

宜蘭縣羅東鎮公所 函

地址：265007宜蘭縣羅東鎮中興路3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林姿伶
電話：9545102#386
電子信箱：Lynn082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羅鎮觀字第11500158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5200A_1150015859_ATTACH1.pdf、
376425200A_115001585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文化觀光活動」會議紀錄及申請補助計畫書（空白）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5年8月19日上午10時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「115年羅東囝仔迺羅東」申請補助計畫書，惠請各校於9月9日前回報本所需求日期、時間及路線，並請各校准予每梯次帶隊老師以半天公假排代方式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羅東鎮羅東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羅東鎮成功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羅東鎮公正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羅東鎮北成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羅東鎮竹林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羅東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立國華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立東光國民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鎮觀光發展所

